

房屋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6年11月29日的情況)

擬議討論 日期

1. 匯報彩虹邨及模範邨的全面結構勘察結果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曾於2006年5月，向委員簡介房屋委員會就樓齡較高公共屋邨進行的全面結構勘察計劃。當局最近已完成就彩虹邨及模範邨進行的結構勘察，並建議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的勘察結果及所需進行的改善工程。

2007年1月

2. 全方位維修計劃的進展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曾於2005年11月，向委員簡介房屋委員會實施該計劃的詳情。該計劃已於2006年1月展開。政府當局打算向委員匯報該計劃實施一年以來的進度。

2007年2月
(暫定)

3. 檢討公屋輪候冊申請人的入息和資產限額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房屋委員會每年均檢討公屋輪候冊的入息和資產限額。政府當局打算向委員匯報2007-2008年度檢討的結果。獲通過的新限額將由2007年4月開始實施。

2007年3月
(暫定)

4. 增設房屋署助理署長(獨立審查組)的職位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事務委員會在2001年5月7日首次就有關"房屋署首長級架構的重組及在房屋署的獨立審查股開設一個房屋署助理署長的編外職位"的事宜進行討論。事務委員會並曾於2003年7月7日討論繼續保留該個房屋署助理署長編外職位，為期3年的建議。

2007年3月
(暫定)

上述助理署長編外職位將於2007年7月撤銷。鑒於有運作上的需要，政府當局建議把該職位轉為常額職位。

5. 毗鄰將軍澳第73B區公共房屋發展項目的休憩用地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計劃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建議的休憩用地工程，從而配合將軍澳第73B區的公共房屋發展項目。休憩用地工程預計將於2009年3月展開。

2007年3月
(暫定)

6. 公共房屋發展的土地供應和進行擬議公共房屋發展所遇到的問題

此事項由陳鑑林議員在2006年10月12日的會議上提出。他關注到有若干區議會對房屋委員會建議在其所屬地區進行房屋發展計劃提出反對，此舉可能會對處置房委會的土地，以及公屋輪候冊的單位編配步伐造成影響。

2007年第二季
(暫定)

政府當局亦建議向委員簡報取得土地進行公共房屋發展，以應付長遠需要的相關問題。

7. 堅尼地城綜合發展區的拆卸工程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計劃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堅尼地城綜合發展區的拆卸及土地淨化工程。有關工程預計將於2007年7月展開。

2007年第二季
(暫定)

8. 長沙灣已婚警察宿舍及毗鄰地方的樓宇拆卸工程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計劃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長沙灣已婚警察宿舍及毗鄰地方的樓宇拆卸工程。有關工程預計將於2007年9月展開。

2007年第二季
(暫定)

9. 匯報和樂邨及馬頭圍邨的全面結構勘察結果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和樂邨及馬頭圍邨的結構勘察現已展開，並將分別於2006年12月及2007年3月完成。政府當局計劃向委員匯報結構勘察工作的結果。

2007年第二季
(暫定)

10. 有關公屋一人申請者的新政策

此事項由陳偉業議員提出。他對關於公屋一人申請者的新政策的影響感到關注，並希望事務委員會跟進有關事宜。當值議員於2006年5月與社區組織協會的代表會晤，討論後者對於2005年就輪候冊非長者一人申請者實施的配額及計分制的關注。當值議員察悉，政府當局已承諾在該制度實施一年後對之作出檢討，並把此事轉交事務委員會處理，以便就有關的政策事宜作出適當跟進。

尚待決定

政府當局將於2007年第二季或之前，提交實施非長者一人申請者配額及計分制的中期報告。

11. 檢討公共房屋編配政策以加強以家庭為核心的支援網絡

人口老化及出生率持續下降的情況已引起公眾關注到有需要檢討現時的房屋政策，以便顧及此等人口變化的情況。為了解決人口老化的問題，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大幅調高長者住戶的資產限額，並放寬長者申請公屋的一般資格準則。立法會議員與荃灣區議會議員於2005年1月6日舉行的會議上，亦曾討論此問題，而有關如何透過調整公共房屋政策以改善為長者所提供協助的多項建議，已轉交事務委員會以供作出所需的跟進。將上述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5年2月25日隨立法會CB(1)996/04-05號文件送交事務委員會委員參閱。

尚待決定

行政長官在2006-2007年度施政報告中，提出建立以家庭為核心的支援網絡的新措施。在此方面，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簡報當局計劃如何加強現時鼓勵公屋租戶及申請人與父母同住的措施，藉以令公共房屋計劃可有助建立關顧家庭核心價值的和諧社會。

12. 把提供予長者的公屋單位編配予其他公屋申請人

此事項由王國興議員提出。他籲請事務委員會討論把提供予長者的公屋單位編配予其他類別公屋申請人的一般事宜。

政府當局將會提交資料文件，就有關事宜向委員作出簡報。

13. 根據租者置其屋計劃出售的公共屋邨的公用地方劃分及管理問題

此事項於立法會議員2005年12月8日與葵青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上提出。有關在租者置其屋計劃之下劃分公用地方的原則和指引，以及根據分拆出售房委會零售設施的買賣協議，房委會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分別須承擔何種責任的關注事項，已轉交事務委員會處理，以便就有關的政策事宜作出適當跟進。將有關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6年3月28日隨立法會CB(1)1189/05-06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14. 公共屋邨內的設施提供及管理事宜

於立法會議員2005年12月8日與葵青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上曾提出有關的個案。葵青區議會議員就更換公屋單位空心門的計劃，以及有需要為依山而建的公共屋邨興建電梯塔及行人天橋所表達的意見，已轉交事務委員會處理，以便就有關的政策事宜作出適當跟進。將有關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6年3月28日隨立法會CB(1)1189/05-06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6年11月29日